附件2：

参选作品知识产权及作品归属权声明

本人谨声明，“湖北省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评选”参选作品《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》由            独立创作（合作）完成，本人对该作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。

本人同意主办方根据宣传推广等非商业用途的需要，在相关媒体非商业性播出、放映、展览、出版本人作品。

本人承诺如填写提交参赛报名表相关内容，并对所填写内容负法律责任。如果本人作品在评选活动中发生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纠纷，本人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
同时，本人并认同并遵守主办方以下规定：

1.在本次评选活动中的获奖作品，均视为对活动主办方无偿赠予，评选结束后作品创作人不得要求退还。

2.获奖名单公布之日起15日内未获奖作品由报送人自行领取，如逾期未领取，主办方拥有处置权。

3.参选作品在报送过程中损坏，报送人需自行承担所有损失。

特此声明。

签字：

日期：